

灵台县北部塬区供水保障能力提升工程勘察设计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灵台县北部塬区供水保障能力提升工程勘察设计，实施依据为灵水务函〔2026〕133号文件。项目业主为灵台县水利工程建设站，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甘肃弘顺合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二、招标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灵台县北部塬区供水保障能力提升工程勘察设计。

2、项目编号：GSHSH-2026-007

3、建设地点及主要建设内容：利用已建成的北部塬区水资源优化配置工程水源，在朝那新建处理能力约 7000m³/d 的水厂一座，包括水处理车间、泵站、清水池、污泥处理间、配电室、管理房等建筑物，新建水厂供水管道与原管道连通供水；对星火罗家坡水厂、什字罗家庄水厂水处理设备进行更换、水处理车间维修改造。

4、项目估算总投资：6000 万元。

5、最高限价：该项目实行费率招标，招标控制费率为初步设计批复概算一至四部分的 4%，投标费率高于招标控制费率为无效投标。

6、质量标准：满足国家及行业现行的规范和标准，达到国家水利水电工程各阶段设计规程所规定的要求，并通过相关部门

审查。

7、招标内容：提供本项目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阶段性工作，完成概算编制，通过技术审查、修改完善，直至报告批复完成。工程建设期间，提供现场技术服务，参与工程阶段验收及工程竣工验收等其他工作。

8、设计周期和服务期限：项目设计周期为 60 日历天，实际按工程建设实际需要提供，施工图阶段的图纸及相关技术文件按工程建设实际进度需要提供。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之日。

9、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选择一家中标企业。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近 3 年财务状况良好（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 3 年者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资料），信誉良好。

2、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及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

3、人员要求：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水利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其他拟投入本项目服务的主要人员须满足有关要求自行配备。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均为本单位在职人员，中标后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允许更换。

4、所有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必须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结果(以该网站查询结果截图为准,并加盖公章);所有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必须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结果(以该网站查询结果截图为准,并加盖公章), (查询日期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前)。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资格审查方式

1、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2、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资格要求,并决定是否下载招标文件和参加投标。

五、招标文件获取

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6年6月25日00时00分00秒至2026年6月29日23时59分59秒,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plsggzyjy.cn)点击该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并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免费获取招标文件。

(参与本次投标活动的投标人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用户注册”进行注册,并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办理CA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系统登录”进行投标。如有疑问,可咨询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

0931-4267890)。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及地点

1、投标文件网上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为：2026 年 7 月 15 日 9 时 00 分。

2.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电子开标系统内进行签到,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的无法进行解密,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3. 本项目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新版投标工具后方可打开查看,请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新版工具】-点击下载【投标工具】,正确安装"投标工具"及其相关组件,并使用"投标工具"及符合甘肃省CA数字证书互认标准的CA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网上投标。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GTF-投标文件)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请仔细检查文件名称,确保上传文件的正确性,并在上传完成后,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损坏(下载后插入解密所需CA数字证书并双击打开,输入pin码后若正常打开即为正常),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

为保证开标时投标人正常参与开标,首次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的投标人须至少提前三天,使用 IE11 以上版本浏览器,进入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sztb.cn/Bid0peningHall/bid>

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进行环境检测, 投标人须根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配置及检测, 若有疑问请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线 4006-1234-34 解决。通过环境检测后,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用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 选择参与标段进入开标会议, 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到。

4. 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 30 分钟, 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 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插入 USB 口, 点击【解密】按钮, 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 CA 数字证书 pin 码(密码), 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 可能会弹出多个, 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 则视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 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 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投标人需在系统弹出“开始解密”提示或系统显示“解密剩余时间”后, 在解密时间结束之前完成解密, 解密结束后仍未解密的投标人将被系统自动默认为“放弃投标”。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 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

形，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八、其他注意事项

凡参与该项目的投标人在网上投标登记时应认真核对所投项目名称并如实填报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因投标人失误而导致网上投标登记相关信息填写错误或与预留联系人无法取得联系者，招标人及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灵台县水利工程建设站

地 址：灵台县西大街 107 号

联系人：景晓剑

电 话：15374436334

监管部门：灵台县水务局

地 址：灵台县西大街 107 号

联系人：李先生

电 话：15193388886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弘顺合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灵台县溪河小区 8 号楼下 346 号

联系人：张志伟

电 话：13519035074